

2026年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公安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依法保障公民对于违法的国家工作人员提出控告的权利，追究侵犯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的人的法律责任。花都区人民检察院负责辖区各项检察工作，接受广州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广州市花都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执行其决议。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8个，分别是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派驻机构2个，分别是派驻东区检察室、派驻西区检察室；事业单位1个，分别是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后勤服务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后勤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6,331.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527.95
五、其他收入	774.06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41.82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7.2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70.8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八、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105.27	本年支出合计	7,105.2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105.27	支出总计	7,105.2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105.27	6,331.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74.06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6,577.12	5,803.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74.06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后勤服务中心	528.15	528.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105.27	5,888.15	1,217.1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27.95	3,665.21	862.74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4,502.95	3,665.21	837.74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3,365.37	3,341.87	23.5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3.00	0.00	523.00	0.00	0.00	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323.35	323.35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17.70	0.00	217.7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73.55	0.00	73.55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1.82	0.00	41.82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1.82	0.00	41.82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1.82	0.00	41.8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6.47	630.51	305.9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6.47	630.51	305.96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6.47	120.51	305.96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00	34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22	21.62	5.6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62	4.62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62	4.6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60	17.00	5.6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60	14.00	5.6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0.80	1,570.8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0.80	1,570.8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00	377.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93.80	1,193.8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331.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65.45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41.8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5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6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70.8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331.21	本年支出合计	6,331.21
		二十七、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331.21	支出总计	6,331.2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331.21	5,888.15	443.0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2019901]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0	0.00	1.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4,065.45	3,665.21	400.24
[20404]检察	4,040.45	3,665.21	375.24
[2040401]行政运行	3,341.87	3,341.87	0.00
[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00	0.00	84.00
[2040403]机关服务	323.35	323.35	0.00
[2040410]检察监督	217.70	0.00	217.70
[2040499]其他检察支出	73.55	0.00	73.55
[204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00	0.00	25.00
[2049902]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5.00	0.00	25.00
[206]科学技术支出	41.82	0.00	41.82
[20605]科技条件与服务	41.82	0.00	41.82
[2060503]科技条件专项	41.82	0.00	41.8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51	630.51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0.51	630.51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51	120.51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00	340.0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00	170.0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1.62	21.62	0.00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4.62	4.62	0.00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62	4.62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0	17.00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4.00	14.00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3.00	3.0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70.80	1,570.8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570.80	1,570.8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77.00	377.00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193.80	1,193.8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888.15
[301]工资福利支出	4,928.12
[30101]基本工资	648.90
[30102]津贴补贴	1,809.52
[30103]奖金	1,338.96
[30107]绩效工资	97.9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0.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70.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30
[30113]住房公积金	377.00
[30114]医疗费	13.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1.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20
[30201]办公费	48.74
[30204]手续费	1.00
[30205]水费	0.50
[30206]电费	4.50
[30207]邮电费	25.00
[30209]物业管理费	71.00
[30211]差旅费	5.00
[30213]维修（护）费	44.00
[30214]租赁费	0.70
[30216]培训费	15.00
[30217]公务接待费	3.00
[30224]被装购置费	11.4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7]委托业务费	29.00
[30228]工会经费	77.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85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86.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0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3.82
[30302]退休费	375.00
[30307]医疗费补助	4.00
[30309]奖励金	4.6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2
[310]资本性支出	52.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8.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2.00
[31022]无形资产购置	2.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43.0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87.06
[30201]办公费	36.10
[30202]印刷费	4.00
[30205]水费	1.20
[30206]电费	35.00
[30207]邮电费	2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84.00
[30211]差旅费	10.00
[30213]维修（护）费	10.00
[30214]租赁费	21.09
[30227]委托业务费	164.17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0
[30306]救济费	25.00
[310]资本性支出	30.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30.00
[399]其他支出	1.00
[39907]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39.00	639.00	0.00	0.00
“三公”经费	67.85	67.85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4.85	64.85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30.00	3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85	34.85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3.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5,888.15	5,888.15	5,888.15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5,360.00	5,360.00	5,36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433.26	4,433.26	4,433.2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12	491.12	491.12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3.62	383.62	383.62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52.00	52.00	52.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后勤服务中心	528.15	528.15	528.15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94.86	494.86	494.8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9	33.09	33.09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0	0.20	0.2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217.12	443.06	443.06	0.00	0.00	0.00	774.06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1,217.12	443.06	443.06	0.00	0.00	0.00	774.06	
其他运行经费	73.55	73.55	73.55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保障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业务工作的正常运作，更加有效服务保障我市“十五五”规划顺利实施，更加深入推进平安广州建设。
业务用房物业管理费	84.00	84.00	8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保障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的正常运作，实现全面覆盖物业管理，确保单位内安保、保洁、养护工作有序开展。
购置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更新购置公务用车两台，进一步提升检务保障水平，更好地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国家赔偿金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享有依法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同时监督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法行使职权。
司法救助金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落实司法救助工作，进一步实现社会公平正义，提升检察机关的司法公信力，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服务和保障广州市社会的和谐稳定。
检察办案经费	187.70	187.70	187.7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确保年度各项业务工作顺利完成，保证国家法律统一正确实施，不断提高执法能力和办案质量，提升检察机关的执法公信力，夯实检察宣传工作，完成法律政策及重点课题研究工作，开展检察业务培训，加强保密档案管理，深化和推进司法体制改革等工作正常开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财政专项资金	774.06	0.00	0.00	0.00	0.00	0.00	774.06	通过实施该项目，保障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业务工作的正常运作，更加有效服务保障我市“十五五”规划顺利实施，为广州市经济建设保驾护航，为建设平安广州、法治广州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保障。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2026年信息化运维项目	41.82	41.82	41.82	0.00	0.00	0.00	0.00	在现有的运维体系的基础上，以ITIL理念为指导思想，以主动服务为导向，健全已有的IT流程管理、服务时间响应和绩效管理、IT资产管理、运维事件和配置变更管理的统一服务管理平台，建立和完善对后台核心设备和网络安全主动巡检，通过监控、优化等手段，提升核心业务应用系统的稳定性和可用性，通过对花都区人民检察院办公办案系统运维管理服务人员的专业运维管理技能的提升，保障运维工作的顺利开展。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105.27万元，比上年增加165.7万元，增长2.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支出预算7,105.27万元，比上年增加165.7万元，增长2.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7.85万元，比上年增加30万元，增长79.3%，主要原因是2026年计划购置公务用车两台，2025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相应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4.8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30万元，比上年增加3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8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30万元，增长86.1%，主要原因是2026年计划购置公务用车两台，2025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相应增加；公务接待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39万元，比上年减少61.07万元，下降8.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机关运行成本，压减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等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87.4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5.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4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82.06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5,835.6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2,030.41平方米，车辆16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5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8万元，主要是车辆及档案存储配套设备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93.17万元，比上年增加17.91万元，增长10.2%，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收支科目规定，福利费科目取消，原福利费中列支的部分费用计入委托业务费，导致委托业务费增加。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司法救助金	25	通过实施本项目，落实司法救助工作，进一步实现社会公平正义，提升检察机关的司法公信力，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服务和保障广州市社会的和谐稳定。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